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13082710718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小額賠款附加條款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
承保範圍	茲經雙方同意，因保險事故發生所致保險標的物遭受毀損或滅失時，若其損失金額未達新台幣_____元以上者，不適用不足額保險比例分攤，且對未受損之保險標的物無需進行特別盤點或鑑價。 適用營造綜合保險、安裝工程綜合保險、營建機具綜合保險、鍋爐保險、機械保險、電子設備綜合保險。
------	---

不保事項	同主保險契約
------	--------